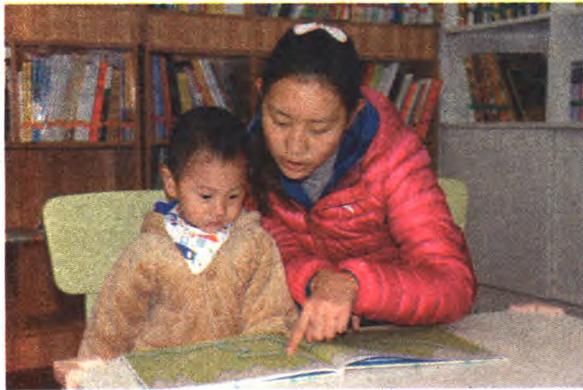


“小精灵——金顶街亲子阅读活动中心” 为儿童提供亲子阅读平台



本报讯(通讯员李俊红)近日,“小精灵——金顶街亲子阅读活动中心”正式启动。这是区人口计生委、金顶街街道关爱少年儿童的一项实际举措,为了给孩子们一个感知阅读的空间,给家长们创造一个和孩子一起阅读的场所。该中心由区人口计生委、金顶街街道共同出资,会同老约翰绘本馆联合创建。同时,这也是石景山区成立的第一家亲子阅读活动中心。

童年时代的广泛阅读是孩子积累知识的基础。一个人的阅读能力并不

是与生俱来的,需要后天的练习和自我训练,而幼年时期是培养良好阅读兴趣的关键期,通过看图阅读、文字阅读,由浅入深,让孩子享受到阅读的乐趣,真正喜欢上阅读,并把这种愉快的经验延伸到未来的成长阶段中。

今后,亲子阅读活动中心除了日常开放外,还会经常组织开展一些丰富多彩的儿童关爱活动,使之真正成为孩子们喜爱的快乐之家,温馨之家。



区质监局做好宣传贯彻工作 营造诚信公平的交易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周开国)近日,区质监局召开工作会议,为做好《农贸市场公平秤设置与管理规范》地方标准(DB11/T1094-2014)宣传贯彻工作,促进农贸市场合理设置公平秤,减少消费纠纷,建立公开、公平、公正的农贸市场交易环境。辖区23家农贸市场负责人及计量器具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会后,市场负责人同区质监局签订了宣贯协议和按截止时间完成的保证书。

到市场买东西,谁都不愿遇到缺斤短两的事,可是大家来去匆匆,都不会为斤两的事而伤神费心,称准不准全凭商家良心。针对这种现象,为促进解决农贸市场久治不愈的作弊秤问题,给消费者创造一个诚信、公平的交易环境,北京市质监局用2年时间组织制定并发布了国内首个关于公平秤的地方标准《农贸市场公平秤设置与管理规范》。

新《规范》要求经营者要按照标准中有关公平秤的选型、设置、数量、标识科学合理设置公平秤。每台公平秤的标牌上应标注市场负责投诉工作的部门和电话。配备专(兼)职人员负责复秤、称重纠纷处理和记录。市场主办者除依法将公平秤定期送检外,还应当每日对公平秤的计量性能进行核查,确保其准确可靠。



妇女权益法相关知识(之二)

本期我们主要介绍与财产相关的法律规定,希望广大妇女提高法律维权意识,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1、离婚时未处理的共同财产,离婚后可否要求分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离婚后,一方以尚有夫妻共同财产未处理为由起诉要求分割的,经审查该财产确属离婚时未涉及的夫妻共同财产,应当依法予以分割。当事人依据该条款请求再次分割夫妻共同财产的诉讼时效为两年,从当事人发现尚有未处理的夫妻共同财产的次日起算。

2、2014年新婚姻法离婚财产

如何分割?

离婚财产分割即夫妻共同财产的分割,是指离婚时依法将夫妻共同财产划分为各自的个人财产。现行《婚姻法》第17条到第19条明确了夫妻共同财产是在夫妻关系存续期间取得的财产,以列举式和概括式的方式规定了夫妻共同财产的内容,该法也规定了夫妻共同财产的分割有协议分割和判决分割两种做法。离婚时,双方有合法婚姻财产约定的,依约定。一方的特有财产归本人所有。夫妻共有财产一般应当均等分割,必要时亦可不均等,有争议的,人民法院应依法判决。

3、房产增值部分如何分割?

《新婚姻法解释三》第五条规

定:确定了夫妻一方婚前或者婚后购买的房屋产生的增值部分,属于一方个人财产。离婚时房屋增值部分不予分割。

4、一方父母出资买房,离婚财产如何分割?

《新婚姻法司法解释三》第七条规定:婚后由一方父母出资为子女购买的不动产,产权登记在出资人子女名下的,视为只对自己子女一方的赠与,该不动产应认定为夫妻一方的个人财产。

此时,即使房子是婚后由父母购买的,如果是产权登记在出资方父母子女名下的,离婚时属于一方个人财产,离婚时不予分割。

5、婚前一方购买房屋,婚后共同还贷,离婚财产如何分割?

《新婚姻法司法解释三》第十条规定:夫妻一方婚前签订不动产买

卖合同,以个人财产支付首付款并在银行贷款,婚后用夫妻共同财产还贷,不动产登记于首付款支付方名下的,离婚时该不动产由双方协议处理。依前款规定不能达成协议的,人民法院可以判决该不动产归产权登记一方,尚未归还的贷款为产权登记一方的个人债务。双方婚后共同还贷支付的款项及其相对应财产增值部分,离婚时应根据婚姻法第三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原则,由产权登记一方对另一方进行补偿。此时,对于夫妻一方婚前购买的房屋,即使婚后夫妻共同还贷的,离婚时房屋归属于购买房屋的一方,另一方只能得到一定的补偿。

邓国花

兰台服务之窗工作纪实

石景山档案局馆通过学习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积极转变工作作风,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深化档案馆“石景山区优质服务窗口”功能;进一步整合民生档案资源,制作民生档案利用服务指南宣传彩页,提高民生档案服务百姓的水平,帮助群众解决民生档案利用服务上的“最后一公里”问题。2014年1~10月共接待利用者1997人次,利用档案2791卷次,开具证明1307份,复印档案资料6258张,最大限度地满足单位、个人及相关部门的档案利用需求。

档案服务区域文化发展

为了更好地反映石景山区改革开放,经济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各项事业的发展,保存和积累反映石景山区历史面貌的重要史料,区文委着手编写京西文化研究、石景山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系列丛书。在编写过程中,馆藏档案发挥了重要的参考作用,提供了大量准确可靠的原始资料,真实全面地反映了石景山区域内不同历史时期,不同领域里的重大事件、成功经验和历史教训,从侧面折射出社会主义建设的巨大成就,在“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京西文化研究分析和丛书编辑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

档案化解征收补偿难题

石景山区档案馆积极协助区重点工程中心查阅“石河村”、“北辛安后小街”房产档案,为中心依法确定房屋所有权人、房屋及土地的来源、权属性质及合法性提供了有力的补偿依据,为依法征收、保护征收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供了真实客观的依据。同时,档案为凭,避免了征收过程中的民事纠纷。正是由于这些档案资料,使重点工程中心的工作得以顺利进行,在项目的征收补

偿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档案帮忙找回学籍档案

4月3日,李某焦急地来到档案馆查阅当年自己在九中上学时的学籍档案。原来,年轻人想在大学毕业后出国进一步留学深造。除了本科毕业证书外,高中毕业证书也必不可少。然而好事多磨,由于高中毕业证书早已丢失,他只好打电话回母校,得知当年的学籍档案已移交档案馆保存管理,于是他来到档案馆碰碰运气。

在工作人员的帮助下,他果然查阅到了九中求学时高中三年的各科期末考试成绩单以及自己的学籍卡片,得以顺利办理留学申请手续。

档案证明职工退休时间

因招工时间不明,胡某到了退休年龄却不能按时退休。于是她冒着酷暑,来到石景山区档案馆查阅自己30年前刚参加工作时的招工表格内容。然而仅仅通过在数据库里反复输入姓名这一基本方法,却始终搜索不到信息。查档工作人员凭借丰富的工作经验,耐心细致地比对和询问,认真查找各种可能的线索,终于找到了该同志的招工表格,证明了工作时间,解决了该同志的退休时间和工资待遇问题。原来,由于年代较为久远,加上当时的工作可能不甚严谨,该同志的关键信息被错误登记,增加了查档工作的难度。这一实例表明,仅仅通过查找姓名这一简单方法往往解决不了实际问题,只有依靠对群众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具体分析,才能切实帮助群众解决民生档案利用服务上的“最后一公里”问题。

魏葳



防治颈椎病 重在生活细节

近来天气寒冷,很多人引发了颈椎病。北京长庚医院的骨科医生表示,其实,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只要了解了导致颈椎病发生的危险因素和预防方法,就能有效的预防颈椎病的发生。

一、引起颈椎病的危险因素

工作姿势不当。长期伏案工作,或头颈固定某一姿势工作,持续的紧张,易形成慢性劳损,导致颈椎病。

不良的睡眠体位。睡觉使用过高的枕头,相当于整个睡眠时间中都被迫处于低头,意味着在白天工作之外,又给脖子增添负担。

不良的生活习惯。很多人都爱躺着看电视,此时由于人的躯体活动较少,头长时间保持一种姿势,使颈部肌肉疲劳僵硬,当头部转动时,肌肉应答能力就会减弱,导致关节错缝、肌肉扭伤,诱发颈椎病。

局部受寒。受寒会使局部血管肌肉收缩,久之会导致肌肉张力增高、失去弹性,从而易于损伤,引起颈椎病。

二、日常生活中防治颈椎病的几个方法

1、长期伏案工作的人,要使案台与

座椅高度相称,避免过度低头屈颈。工作中,做短暂的颈部前屈、后伸、左右旋转及回环运动。

2、睡觉习惯高枕头的人必须改成低枕头,8~10厘米最好。

3、正确的看电视姿势应是坐位。且每看15分钟左右要活动一下颈部,变换一下姿势。

4、颈部保暖。在秋冬季节,最好穿高领衣服;天气冷、夜间睡眠时应注意防止颈肩部受凉;炎热季节,空调温度不能太低。

颈椎病是颈椎的一种劳损退变疾患,与长期的屈颈或伸颈动作有关,其病变是难以逆转的,但我们可采取预防措施,避免其急性发作或继续恶化。

专家提醒,人到老年后,强直和超负荷的颈部活动,使老年人颈椎劳损,风寒湿邪易乘虚而入,引起颈部及周围的肌肉韧带发僵变硬、肥厚钙化、颈椎间盘萎缩退化等病变。因此,中老年人退休后要特别注意颈椎的预防,一旦发生相关症状要立即去正规医院确诊治疗,以免延误病情,造成更严重的后果。

北京长庚医院健康教育知识普及
健康热线:010-88296363